

道路封闭施工公告

尊敬的驾驶员及市民朋友:

经滁州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支队和滁州市市政设施管理中心批准,上海路(扬子路至世纪大道路段)快车道从

2020年11月10日至2021年元月20日进行封闭施工,期间过往车辆请绕行南京路、苏州路。给您出行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滁州市公安局交通巡逻警察支队
滁州市市政设施管理中心
2020年11月9日

滁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滁土公告字[2020]24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和《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等法律、法规规定,经滁州市人民政府批准,滁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以下7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公开挂牌出让,出让宗地范围内原土地使用权同时收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宗地位置、规划指标、起始价、保证金及出让年限

- 第1号宗地位于示范园区世纪大道南侧,黄山路东侧,宗地编号:341102009001GB00403。
- 第2号宗地位于徽州路与铜陵路交叉口西南侧,宗地编号:341103012002GB00019。
- 第3号宗地位于永阳路西侧,安庆路南侧,宗地编号:341102012007GB00020。
- 第4号宗地位于永阳路西侧,安庆路南侧,宗地编号:341102012007GB00021。
- 第5号宗地位于乌衣镇双迎路与双庙路交叉口西南侧,宗地编号:341103100004GB00485。
- 第6号宗地位于南谯新区双庙路与兴业路交叉口东北侧,宗地编号:341103100004GB00502。
- 第7号宗地位于乌衣镇兴隆路与柯湖路交叉口西南侧,宗地编号:341103100003GB00297。

具体情况见下表(宗地详细规划指标及要求请见出让文件)

宗地序号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规划用途	投资强度		主要规划指标	出让年限(年)	挂牌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万元/亩)	每年税收(万元/亩)				
1	40036 (折合60.05亩)	工业用地	≥300	≥30	容积率≥1.2; 建筑密度≥40%; 绿地率≤15%; 工业项目所需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得超过工业项目总用地面积的6%,且建筑面积不大于生产用房建筑面积的30%。	50	673	673
2	24608 (折合36.91亩)	工业用地	≥300	≥30		50	414	414
3	68295 (折合102.44亩)	工业用地	≥200	≥20		50	1148	1148
4	64470 (折合96.7亩)	工业用地	≥200	≥20		50	1084	1084
5	66943 (折合100.42亩)	工业用地	≥300	≥15		50	1125	1125
6	20043 (折合30.06亩)	工业用地	≥300	≥15		50	337	337
7	26038 (折合39.06亩)	工业用地	≥300	≥20		50	438	438

二、申请人的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限制者外,均可申请竞买。可以单独申请,也可以联合申请。

三、申请竞买人需要提供的资料

申请人报名时须提供下列资料:1.竞买申请书;2.营业执照副本及复印件;3.组织机构代码证及复印件;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复印件;5.申请人竞买保证金银行交款凭证。

四、挂牌时间及地点

挂牌时间:2020年11月30日上午9时30分开始,至2020年12月10日上午10时止。

挂牌地点:滁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龙蟠大道109号)。

五、挂牌方式

本次挂牌方式为增价竞价。挂牌地块以整宗净地出让,挂牌成交价即为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土地使用权出让契税等由竞得人另行缴纳。

六、接受竞买报名时间及地点

竞买申请时间:申请人应于2020年11月13日至2020年12月8日(工作日),到滁州市土地储备中心领取本次挂牌地块的文件资料,提出竞买申请。

报名地点:滁州市土地储备中心(龙蟠大道109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楼322室)

七、本次出让的宗地均不设保留底价。

八、移交宗地

移交的净地条件:宗地范围内房屋及构筑物拆至室内地坪,宗地内地形高程、所有管线、杆线(电线、电缆、光缆等)、沟渠等以及宗地周边供水、排水、供电、道路等基础设施均以成交时现状为准。移交宗地后如竞得人需要平整场地,迁移(或改线)管线、杆线(电线、电缆、光缆等)、沟渠等,由竞得人自行处理,所有费用均由竞得人承担。

九、本次出让由滁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滁州市土地储备中心具体承办,并对本《公告》有解释权。

地址:滁州市龙蟠大道109号

邮政编码:239000

联系电话:0550-3067800

联系人:朱树凤、伍雁然

网址: <http://zrzyghj.chuzhou.gov.cn>

滁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年11月6日

凤阳:全力构筑基本民生保障安全网

本报讯 强化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是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的重要内容。今年以来,凤阳县精准发力,认真贯彻落实“六稳”、“六保”决策部署要求,聚焦脱贫攻坚、聚焦特殊群体、聚焦群众关切,努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全力构筑基本民生保障安全网。

提高标准“兜住底”。该县分别将城乡低保、特困供养对象保障标准和补助水平提高到628元每月、1250元每月,共惠及全县26699名城乡低保和特困供养人员。将孤儿基本生活费按照集中供养和分散供养分别提升到每月1450元和1050元,及时发放各类困难群体物价补贴1342.8万元。

精准认定“兜好底”。深化社会救助制度与脱贫攻坚有效衔接,确保建档立卡贫困户中部分或完全丧失劳动能力、无法依靠产业扶持和就业脱贫的家庭实行兜底保障,解决“两不愁”问题。依托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系统,实现信息共享、精准核算和比对,及时准确将符合低收入家庭条件的纳入救助。全县纳入低保或特困保障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2073人,占全县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总数的37.9%。依托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系统,实现信息共享、精准核算和比对,今年共对2045户申请救助家庭发起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将符合条件的1001户、

2176人纳入低保保障。

排摸清零“兜牢底”。制定边缘困难人群排查制度,对984户贫困边缘人口进行全面排查摸底,对标精准认定对象,合理确定保障类别,及时将符合条件的贫困人口纳入农村低保范围。全县现有农村低保对象8537户18079人,特困人员4990人,1至10月份发放低保金7999.2万元、特困供养金3154.8万元。

专项救助“兜稳底”。建立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为每个乡镇拨付不低于6万元的临时救助备用金,并将审批权限下放至乡镇,增强临时救助精准度和时效性,今年临时救助133人次,累计支出47.4万元。规范及时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今年以来,全县纳入生活补贴的困难残疾人17474人,护理补贴的重度残疾人10050人,发放“两项补贴”2067万元。健全完善困境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政策,按照保障标准,通过“一卡通”方式,按月足额发放孤儿基本生活保障费。截至10月底,已发放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金260.3万元,开展“福彩助学”活动共资助11名困难学生

4.4万元。

(韩延龙)



安徽省来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来自然资告字[2020]15号

经来安县人民政府批准(来政秘[2020]35号文件),来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1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编号及宗地号	土地位置	地块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建筑限高(米)	绿地率	出让年限(年)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号
LASZ2020-25 341122900004 GB00026	汉河新区美平路东侧、锦绣路南侧、诚信路西侧、永丰路北侧	55925.60	商住	≤2.0	≤28%	80	≥30%	商业40 住宅70	33600	17000	3403820 BA0154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本县内有拖欠土地出让金和违法用地正在查处及自身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者除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联合竞买人须同时到指定报名地点共同签署竞买申请书,也可以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指定其中一人作为代表参与竞买。

三、该宗地块为无底价挂牌出让,以价高者得为原则确定竞得人。增价幅度为每次100万元或其整数倍。

四、申请人可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0年12月7日前,到来安县土地储备中心获取挂牌出让文件并向我局提交书面申请,并有效报价一次。

五、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0年12月7日16时整。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20年12月7日17时前开具《竞买资格确认(通知书)》,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和成交确认地点在来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来安县高新技术产业服务中心7楼)。

七、挂牌时间为:

2020年11月30日8时至2020年12月9日9时整。

八、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本次挂牌出让接受书面申请报名,不接受邮寄、电子邮件及口头报名。

(二)本次挂牌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按地面现状一次性净地出让,有关税费由竞得人按规定另行交纳。

(三)该宗地块商业用房计容建筑面积不大于该用地总容积建筑面积的10%,出让年限为40年,自土地交付之日起算。

(四)竞得人需在10个工作日内到我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

使用权出让合同》。自《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缴纳出让价款50%首付款,余款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须在8个月之内付清。

(六)竞得人必须在土地交付之日起12个月内开工建设,自开工之日起36个月内工程竣工。

九、本次挂牌出让的国有建设用地的详细资料 and 具体要求,详见挂牌出让文件。

十、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来安县土地储备中心
来安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地址:来安县新丰南路高新技术产业服务中心13楼
联系人:蔡子豫 李磊
联系电话:0550-2350217 5681160

十一、交纳竞买保证金的银行账户:

- 开户单位:来安县土地储备中心
- (一)开户行:安徽来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阳支行
账号:2001 0046 3560 6660 0000 012
 - (二)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来安县支行
账号:1213 0001 0400 11372
 - (三)开户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来安县支行
账号:2033 4112 2001 0000 0202 051
 - (四)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来安支行
账号:3400 1737 2080 5041 0040
 - (五)开户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来安支行
账号:2410 4010 2100 0014 707

2020年11月9日



富强 民主 文明 和谐
自由 平等 公正 法治
爱国 敬业 诚信 友善

公路连万家 畅通靠大家

由省级文明单位 安徽滁宁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特约刊登